

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项目名称	2026年南区街道河涌清淤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：南区街道农业农村局 地址：中山市南区城南二路1号 联系人：张工 联系电话：0760-89913080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设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工程设计水利类别乙级或以上资质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 项目基本情况：项目位于中山市南区街道，对南区街道称钩湾、沙树河、寮后水翁子沟、东坑涌、新风环涌、槎南涌、福涌十三亩涌、福涌淡水涌、月山涌、北台涌等10条河道进行清淤工作。清淤过程严格按照《中山市今冬明春水塘、河道清淤工作分类导则》（市治水办底泥专班〔2023〕3号）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开展，解决河段淤泥堆积、行洪不畅、水体环境弱化等问题。拟清



		<p>淤总长度约为 7.4km，总投资约 1000 万元。</p> <p>总体目标：持续改善我街道河涌水环境质量，保障河道行洪排涝安全，恢复水系生态功能。</p> <p>具体目标：解决部分河段淤泥堆积、行洪不畅、水体环境弱化等问题。</p> <p>2. 服务要求：根据采购人下达的任务，开展工程设计服务工作，包含方案设计、初步设计、施工图设计，并配合报送审查，对工程施工全过程提供必要的后期服务等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 提供服务地点：中山市南区街道</p> <p>2. 提供服务方式：出具技术文件、图纸，至通过审查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；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下浮率报价区间为 30%至 35%；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本工程设计费按《国家计委、建设部关于发布〈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（计价格(2002)10号）计取，费率按实际报价为准，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。</p>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
9	验收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 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
13	响应文件组 成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扫描件； 2.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； 3. 近三年内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情况(业绩以合同关键页为准)； 4.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、身份证扫描件及社保证明(近3个月)； 5. 失信被执行人信息(信用中国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)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)； 6. 响应报价书； 7. 技术方案； 8. 所有资料均加盖公章。
14	备注：	无



